

上海市预防医学会

关于举办环氧乙烷和过氧化氢低温灭菌操作人员 岗位知识培训班的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（相关人员）：

为贯彻落实最新修订的 2025 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47 号）《上海市消毒管理办法》（沪府令 72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加强消毒灭菌工作，预防控制医源性感染的发生，根据低温灭菌器械操作人员岗位知识更新的要求，上海市预防医学会拟定于 2025 年 9 月 23-24 日举办“环氧乙烷和过氧化氢低温灭菌操作人员培训班”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培训时间**：2025 年 9 月 23-24 日

二、**培训地点**：具体地点另行通知

三、**报名及付费截止时间**：**9 月 17 日**

因线下培训场地受限，请务必于 9 月 17 日前完成报名及付费，按报名及付费顺序，培训名额先到先得。

我会将于 9 月 19 日按报名及付费顺序对学员发送是否报名成功的短信和邮件，注意查收！

四、**培训内容**：

环氧乙烷和过氧化氢气体等离子体低温灭菌基础知识、相关规范要求与追溯，监督要点与常见问题，相关法规标准概述，医用低温蒸汽甲醛灭菌器卫生要求，环氧乙烷与过氧化氢气体等离子体低温灭菌操作和效果监测演示，效果评价及其设备安装维护与安全性检测等。

五、**报名方式**：

请务必于 9 月 17 日前完成报名及付费，并填写正确信息（单位全称、姓名、身份证、邮箱等）以免影响证书信息以及全面数字化电子发票（以下简称“全电发票”）的接收。



十人以上可团体报名，至上海市预防医学会官网——教育培训——培训专栏——培训动态——团体报名表下载，完整填写后发送至表中指定邮箱。

会员单位可享受培训费优惠政策，请务必以团体报名方式参加，培训费以单位转账方式支付。会员单位名单可至上海市预防医学会官网——会员之家——单位会员名单，进行查询。如有疑问可电话咨询。

六、付费方式（先报名再付费）：

1. 培训费：500 元/人（请确认参加培训再付费，付后不退款）
2. 付费要求：

请务必于 9 月 17 日前完成付费，付费时请在备注栏按以下要求备注，未按时付费或未按要求备注将视作报名无效。

(1) 单位转账请注明：班号 B250924+培训人数+电子邮箱（用于接收全电发票）

(2) 个人转账请注明：班号 B250924+单位+培训人姓名（全电发票将发至培训人报名邮箱）

*备注邮箱时如遇特殊字符可用中文代替，如：12345678 艾特 qq 点 com

*请尽量填写 qq、163、126 等邮箱，避免使用公司邮箱以防无法收到发票
同一单位如有多人扫码付款，需合并开票的，请在同一天完成付款并备注说明。

3. 付费方式：银行转账或扫码付费（付费前请与各自单位财务确认付费方式，避免重复付款）

- 转账信息：户名：上海市预防医学会
银行：中信银行上海静安支行
账号：7311410182600081476
社会统一信用代码：51310000501773458H
- 扫码付费：



七、其他事项：

1.所有关于此次培训的上课流程、考试流程及证书的领取通知等相关事宜均在“上海消毒”微信公众号中发布，可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公众号或关注手机短信通知。

“上海消毒”
微信公众号



2.本次培训不提供车位。

3.已报名因故未能参加本次培训（或报错）者，务必于9月17日前在“上海市预防医学会”官网或微信公众号—学员中心—报名情况—详情中点击“延后”或“取消”，以免影响后期报名。

联系方式：金老师 60123782

